

【第22回】

醫事法律座談會

108/10/2

上午 10:00 ~ 12:00

東吳大學 城中校區
一大樓七樓1705會議室



主辦單位

東吳大學法學院
醫事法研究中心

協辦單位

臺灣醫事法學會
中華民國藥事品質改革協會
元照出版公司

時間	議程
09:30 ~ 10:00	報到
10:10 ~ 10:20 主持人時間：10分	題目 醫療急迫情形之醫師例外調劑權 ——論司法院釋字第778號解釋
10:20 ~ 11:00 報告時間：40分	主持人 邱玟惠 教授 / 臺灣醫事法學會理事長 學歷：東吳大學法學博士
11:00 ~ 11:40 與談時間各20分	主講人 余萬能 理事長 學歷：東吳大學法律研究所法律碩士 臺北醫學大學藥事管理博士 現職：中華民國藥事品質改革協會理事長 東吳大學法律系兼任助理教授
11:40 ~ 12:00 討論時間：20分	與談人1 姚念慈 法官 (臺灣臺北地方法院刑事庭醫療專股法官) 學歷：海洋大學海洋法律研究所碩士
	與談人2 林萍章 醫師 / 教授 (長庚紀念醫院心臟外科主治醫師) 學歷：臺灣大學醫學士 東吳大學法律系碩士

東吳大學地址：臺北市中正區貴陽街一段五十六號 (貴陽街、延平南路口)

東吳大學法學院基於「醫事法研究中心【第22回】醫事法座談會報名資料管理及活動推廣」之目的，須蒐集您的個人資料，以在本次會議期間，作為報名資料管理及聯繫之用。您得以下列聯絡方式行使請求查閱、補充、更正；請求提供複製本；請求停止蒐集、處理、利用；請求刪除個人資料等權利，請洽本中心何助理 (healthlaw@scu.edu.tw)。各項資料若未完整提供，將無法完成本次活動報名作業。校外人士僅限有完成網路報名程序者參加。



報名網址 <https://forms.gle/UQmdhJ1dL4GL16qh6>